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3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督察督办。
- 2、负责机关、所属单位的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 3、贯彻执行生态环境法规和政府规章。
- 4、负责全县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和生态环境科学技术发展、技术进步及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
- 5、负责全县土壤、地下水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土壤污染防治综合性工作。
- 6、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管理全县自然生态保护工作和生态示范建设工作。
- 7、负责全县环境信息化建设的规划、组织、协调和实施；负责全县环境信息化技术培训、技术交流和新技术推广运用等。
- 8、负责全县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工业固体废物（含医疗废气垃圾）、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9、负责环境监测管理和环境质量、生态状况等环境监测信息发布。
- 10、围绕着国家、省、市环境保护中心工作制定环境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计划。
- 11、负责全县大气环境保护和监督管理、秸秆办工作、机动车管理。

12、负责全县地表水生态环境监管工作。

13、负责生态环境信访工作。

14、负责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及重点任务的综合协调督导。

15、制定土壤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指导、组织、协调应急相关工作。

16、负责生态环境干部队伍、队伍建设和行政体制改革，完善行政体制机制，提供整体能力。

17、负责机关、所属单位的纪检（监察）、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08.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0.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930.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30.80	总计	62	930.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30.80	93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62.19	6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2.19	6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6.15	1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8.40	808.4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 务	808.40	808.40					
2110101	行政运行	574.99	574.9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33.41	23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5	44.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5	44.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5	44.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30.80	697.38	23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62.19	6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62.19	6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6.15	1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16.15	16.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8.40	574.99	233.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	808.40	574.99	233.41			
2110101	行政运行	574.99	574.9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233.41		23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5	44.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5	44.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5	44.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19	6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5	1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08.40	808.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05	44.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0.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0.80	930.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0.80	总计	64	930.80	930.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

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0.80	697.38	23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9	6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19	6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8.40	574.99	233.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08.40	574.99	233.41
2110101	行政运行	574.99	574.9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41		23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5	44.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5	44.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5	44.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9.64	30201	办公费	3.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7.97	30205	水费	1.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46	30206	电费	3.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5	30207	邮电费	33.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0	30208	取暖费	10.7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8	30211	差旅费	7.8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1.1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7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5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			
人员经费合计		575.84	公用经费合计					121.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25.87		24.00		24.00	1.87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24.00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30.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31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经费按照市级在职标准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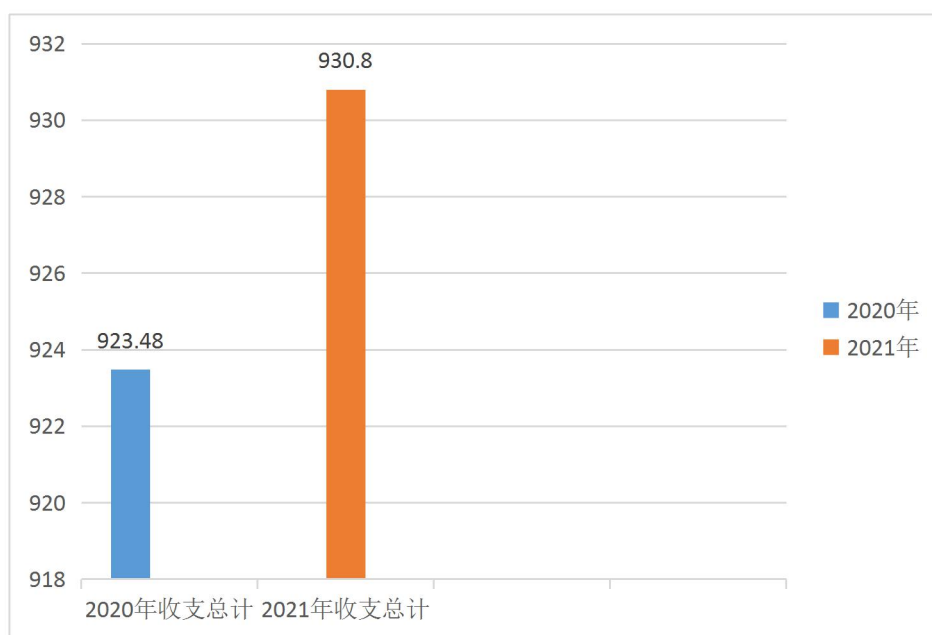


图 1: 2020-2021 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3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0.8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697.38 万元，占 74.9%；项目支出 233.41 万元，占 2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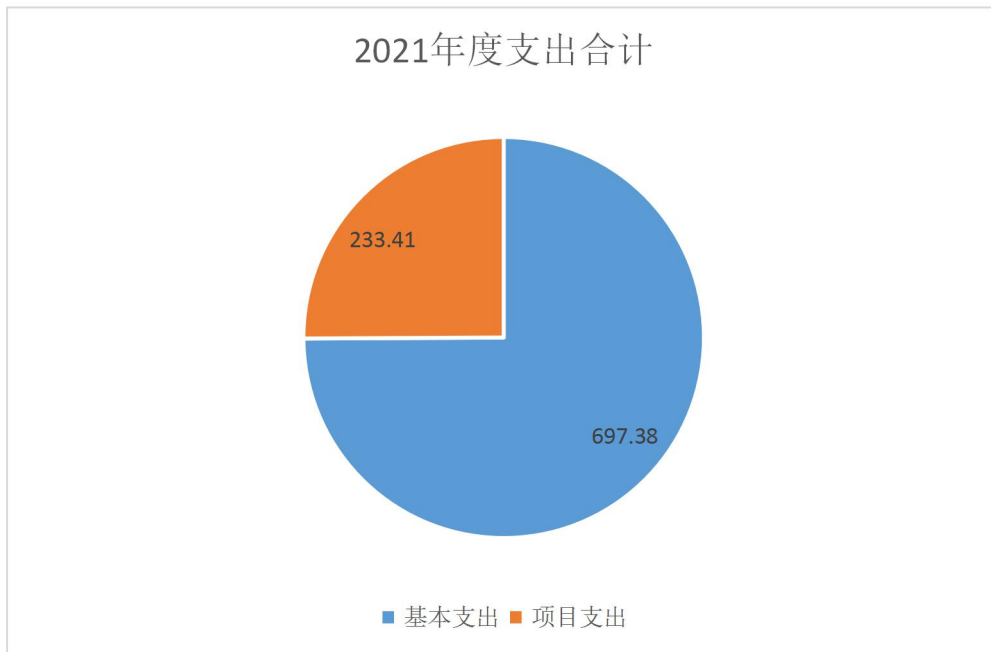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30.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8.62 万元，增长 3.2%，主要是经费按照市级在职标准执行；本年支出 930.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3.88 万元，增长 3.8%，主要是经费按照市级在职标准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3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2万元；主要是经费按照市级在职标准执行；本年支出930.8万元，比上年增加33.88万元，增长3.8%，主要是经费按照市级在职标准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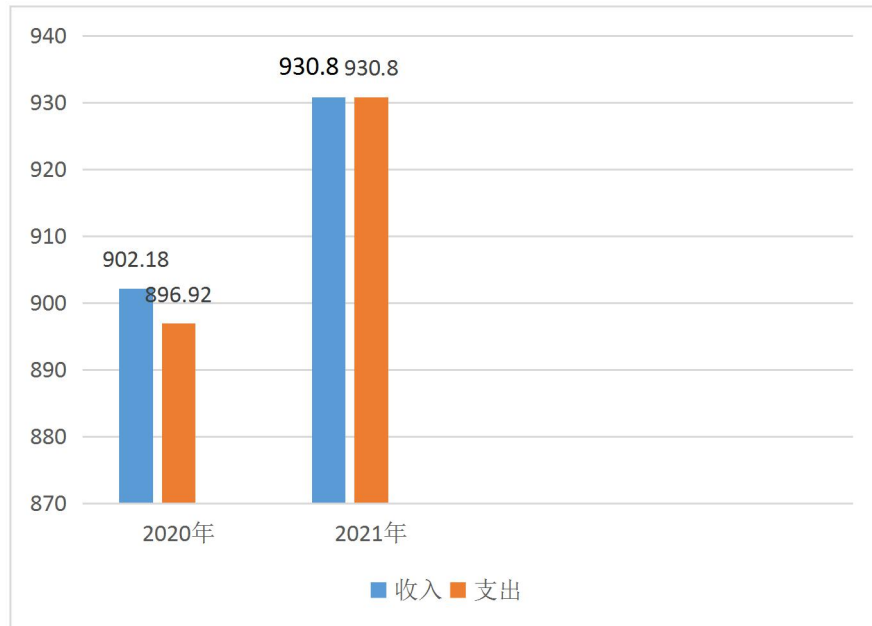


图 3：2020-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经常性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9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经常性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5.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96 万元，主要是年中增加了经常性项目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5.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96 万元，主要是年中增加了经常性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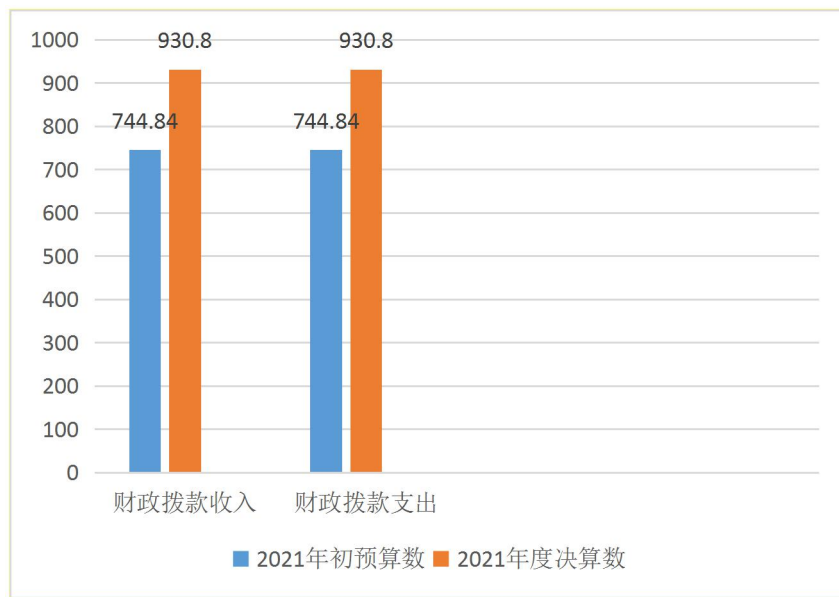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3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19 万元，占 6.7%；卫生健康（类）支出 16.15 万元，占 1.7%；节能环保（类）支出 808.4 万元，占 86.9%；住房保障（类）支出 44.05 万元，占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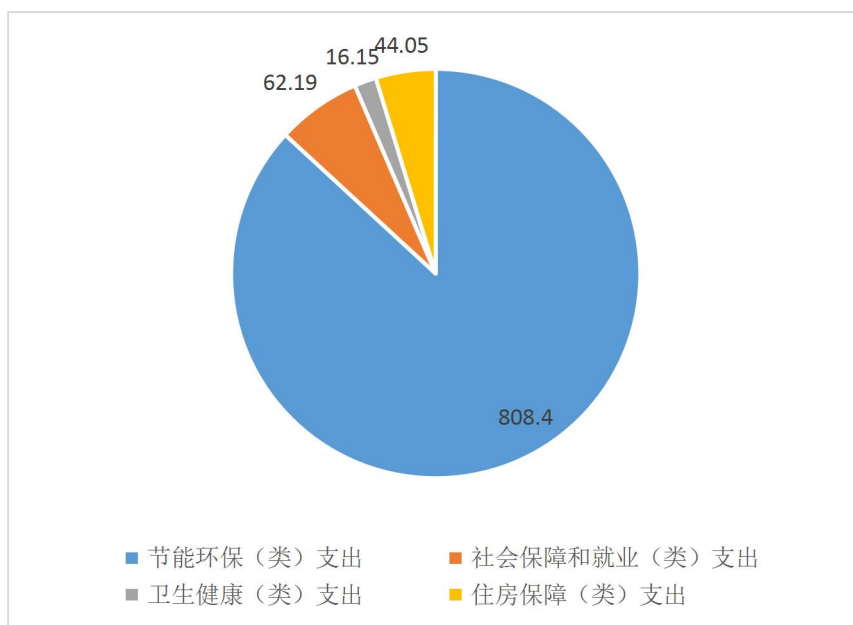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7.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5.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用经费 12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25.8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较预算减少 1.87 万元，降低 7.2%，主要是公务接待费 1.87 万元未发生支出；较 2020 年度持平 0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未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与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87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本年无项目预算安排。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本年无项目绩效自评。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无财政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5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44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预算是按照市级在编人数编列。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2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3.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5.9%。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减少 8 辆，主要是固定资产信息在县级决算中填报。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